

#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7/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49,83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6198%
累计已回购金额	49,907,404.9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8.45元/股-40.2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第二期回购计划：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1,349,83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1.6198%

累计已回购金额：49,907,404.9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28.45元/股-40.2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第二期回购计划：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1,349,83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1.6198%

累计已回购金额：49,907,404.9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28.45元/股-40.2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第二期回购计划：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1,349,83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1.6198%

累计已回购金额：49,907,404.9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28.45元/股-40.2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第二期回购计划：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1,349,83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1.6198%

累计已回购金额：49,907,404.9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28.45元/股-40.2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第二期回购计划：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5,000,000元-50,000,000元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1,349,83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1.6198%

累计已回购金额：49,907,404.9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28.45元/股-40.2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 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第二期回购计划：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5,000,000元-50,000,000元

#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节能减碳补助资金预算(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鄂财建发[2022]168号)及《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节能减碳补助资金预算(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鄂财建发[2022]155号)...

公司收到的上述补贴款项将直接冲减应收账款，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对公司现金流将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

#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创金合信怡久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精度调整的公告

根据《创金合信怡久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经与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4月1日起对本基金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保留8位小数，并依此进行当日的申购赎回业务处理。

此次小数位保留位数的处理不构成对《基金合同》的实质性变更，不对后续保留位数造成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公司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站以及其他媒介披露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的数据均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四位舍去。本基金自2024年4月2日起恢复原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日

#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截止2024年3月31日，“奕瑞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3,272,000.00元已转换为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7,672股，占“奕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656%。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止2024年3月31日，“奕瑞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421,738,000.00元，占“奕瑞转债”发行总额的99.0751%。

● 可转债转股情况：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奕瑞转债”共有人人民币1,261,00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485股，占“奕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5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67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14,350,1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3,501.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10月24日至2028年10月23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312号文同意，公司143,501.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11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奕瑞转债”，债券代码“118025”。

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奕瑞转债”自2024年4月28日起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间为2023年4月28日至2028年10月23日。“奕瑞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99.89元/股。

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自2023年3月13日起转股价格为499.2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奕瑞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4月24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54.5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奕瑞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因公司向下调修正“奕瑞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28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230.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下调修正“奕瑞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24年4月28日起适用2023年10月23日止。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奕瑞转债”共有人人民币1,261,00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485股，占“奕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54%。

截止2024年3月31日，“奕瑞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3,272,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7,672股，占“奕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99.0565%。

截止2024年3月31日，“奕瑞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421,738,000.00元，占“奕瑞转债”发行总额99.0751%。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3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 转股	股权激励股份上 市(注)	变动后 (2024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993,447	5,485	0	101,998,932
总股本	101,993,447	5,485	0	101,998,932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奕瑞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询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人：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0720660-8311  
联系邮箱：ir@raygroup.com  
特此公告。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12，证券简称：思捷股份  
债券代码：128095，债券简称：思捷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96.64元/股  
转股日期：自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了1,6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60,00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思捷转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1009号”文同意，公司1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2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思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日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止。即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初始转股价格为96.61元/股。

2020年5月21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思捷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思捷转债”转股价格由96.61元/股调整为96.64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为2020年2月1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思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9,444,444股(A股)，新增股份于2020年6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思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1年4月30日(除权除息日)起，“思捷转债”转股价格由96.64元/股调整为96.64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号)。

2020年9月14日，“思捷转债”转股价格为64.89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8号)。

(三)可转债转股相关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 该次发行的“奇精转债”自2019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奇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4.76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3.53元/股。

2019年5月31日，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76元/股调整为14.5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2020年4月14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56元/股调整为12.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020年9月17日，公司实施2020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28元/股调整为14.0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2020年4月19日，公司实施完成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08元/股调整为13.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2年4月28日，公司实施完成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3.98元/股调整为13.6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3年5月11日，公司实施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3.68元/股调整为12.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了1,6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60,00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1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公开发行了1,6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60,000.00万元，期限6年。

(三)可转债转股相关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 该次发行的“奇精转债”自2019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奇精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4.76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3.53元/股。

2019年5月31日，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76元/股调整为14.5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2020年4月14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56元/股调整为12.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020年9月17日，公司实施2020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28元/股调整为14.0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2020年4月19日，公司实施完成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4.08元/股调整为13.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2022年4月28日，公司实施完成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3.98元/股调整为13.6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3年5月11日，公司实施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奇精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3.68元/股调整为12.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奇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3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 转股	股权激励股份上 市(注)	变动后 (2024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993,447	5,485	0	101,998,932
总股本	101,993,447	5,485	0	101,998,932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奕瑞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询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人：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0720660-8311  
联系邮箱：ir@raygroup.com  
特此公告。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

#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报道事项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许经营加盟商北京三鼎黄金珠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鼎运营)的北京富力广场店，违反与公司签订的《专卖店特许经营加盟协议》，违规擅自开展所谓的“金条无忧预付”业务，并于2023年12月27日私自停止经营活动，无法兑付消费者已购产品的款项，造成恶劣影响，引起社会广泛关注和舆情。

实际控制人杨某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进入司法程序。

三鼎鼎的违规行为，不仅损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而且给公司造成了极其严重的负面影响。公司尽全力与消费者及相关方进行沟通，充分了解消费者合法诉求，积极配合司法机关案件侦办，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本着对消费者权益负责的原则，决定先行对有关消费者进行垫付，全力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感谢广大消费者一直以来对“中国黄金”品牌的信任，并对此次事件给消费者带来的困扰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全面加强加盟业务的准入控制和监督管理，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及良好市场秩序。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良好的品牌声誉，保留依法追究相关责任方追索的权利。

特此公告。

中国黄金集团黄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

#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董事赵东军先生履行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具有完善的组织架构和规范的治理体系，各项经营活动正常。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日

#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日、2024年2月18日、2024年3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社会公众投资者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7.11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2024年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和《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为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将在每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03,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最高成交价为47.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6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69,726,400.3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本回购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2. 公司目前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其决策过程中，至该法条规定之内。

(2)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03,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最高成交价为47.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6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69,726,400.3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本回购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2. 公司目前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其决策过程中，至该法条规定之内。

(2)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03,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最高成交价为47.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6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69,726,400.3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本回购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2. 公司目前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其决策过程中，至该法条规定之内。

(2)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03,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最高成交价为47.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6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69,726,400.3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本回购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2. 公司目前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其决策过程中，至该法条规定之内。

(2)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03,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最高成交价为47.7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62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69,726,400.3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